

十二、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

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南乐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）的（南乐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2025 年度柔性健身步道建设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柔性健身步道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门市长河化工实业集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86 人，营业收入为 25898.843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0374.8412 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双位漫步机、上肢牵引器、腿部按摩器、三位扭腰器、三位压腿器、高低杠、腹肌板、伸腰展背器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南京万德体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24 人，营业收入为 48475.953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5417.226 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 （南乐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2025 年度柔性健身步道建设项目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经销商为（濮阳杰胜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9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38 万元¹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濮阳杰胜体育用品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8 月 18 日

说明：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、所投产品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，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。
- 3、填写前请认真阅读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 号）和《关于印发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相关规定。
- 4、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：工业。